

彰化縣二林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 次臨時會會議紀錄

◎第 1 次會議：代表報到、開幕典禮

一、時 間：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 日

二、地 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許秀治、洪啓佑、洪自然、洪敏綺、洪韻茹、洪武舜、
吳聰明、蔡宗伯、陳錫慶、傅子瑋、吳元清計 11 名。

四、主 席：許秀治

五、記 錄 員：吳蟬君

◎第 2 次會議：討論提案

一、時 間：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3 日

二、地 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許秀治、洪自然、洪敏綺、洪韻茹、洪武舜、吳聰明、
蔡宗伯、陳錫慶、傅子瑋、吳元清計 10 名。

四、主 席：許秀治

五、記 錄 員：吳蟬君

◎第 3 次會議：討論提案、臨時動議、閉幕典禮

一、時 間：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4 日

二、地 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許秀治、洪自然、洪敏綺、洪韻茹、洪武舜、吳聰明、

蔡宗伯、陳錫慶、傅子瑋、吳元清計 10 名。

四、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鎮長蔡詩傑、主任秘書洪偉書、民政課長李嘉漳、
社會課長洪素芄、建設課長楊仁佑、農業課長李玟璇、
財政課長楊惠淳、主計主任楊寶猜、人事主任邱春、
政風主任張家銘、行政室主任蔡佳曄、清潔隊長楊勝
偉、圖書館長張朝淳、幼兒園長林娟伊、本會秘書洪秋
林計 15 名。

五、主 席：許秀治

六、記 錄 員：吳蟬君

七、討論提案

號 別：第 一 號 類 別：行政類

提 案 人：鎮長 蔡詩傑

案 由：請大會授權主席，在大會休會期間有關本所提
出墊付案，上級補助款〈收支併列〉1500 萬元
以內或本預算配合款在 500 萬元以內，由主席
先行裁示後，再提大會追認，請審議。

說 明:

- 一、為因應鎮政推動之需要，有關在大會休會期間所
應之支出，因非為年度通過之預算項目，惟為配
合上級補助款執行之需且會期有限，實有授權墊

付以補強法定時效不足之因應措施。

- 二、有關本所在大會休會期間，提請由大會授權主席依權責核處之先行同意墊付案，於俟後會期提請追認並於該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下年度預算編列時再行轉正。

辦法：提請大會審議。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號別：第二號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鎮長 蔡詩傑

案由：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112年度路平專案」，計新台幣 30 萬元整，提請貴會同意墊付，敬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2 年 1 月 5 日府工養字第 1120004749 號函辦理（如附影本）。
- 二、本補助款因本所 112 年度預算未編列，提請貴會同意墊付。

法令依據：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四款規定辦理。

辦法：敬請同意由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辦理轉正。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號別：第三號 類別：環保類

提案人：鎮長 蔡詩傑

案由：彰化縣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112年度資收關懷計畫」核定補助經費新台幣245,168元整，提請貴會同意墊付，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彰化縣環境保護局112年1月9日彰環工字第1120001507號函核定補助，詳如附件(公文影本)。
- 二、本補助款因本所預算未編列，提請貴會同意墊付。

法令依據：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四款之規定辦理。

辦法：敬請貴會同意由112年度墊付，並納入113年度編列預算辦理轉正。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號別：第四號 類別：幼兒保育類

提案人：鎮長 蔡詩傑

案由：為辦理「111學年度辦理進用教師助理員」經費新台幣21萬5,440元整，提請貴會同意墊付，敬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依據彰化縣政府112年1月11日府教特字第1120012484B號函辦理，詳如附件(公文影本)。

二、本補助案因本所預算未編列，提請貴會同意墊付。

法令依據：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四款之規定辦理。

辦法：敬請貴會同意 112 年度墊付，並納入 113 年度編列預算辦理轉正。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號別：第五號 類別：圖書管理類

提案人：鎮長 蔡詩傑

案由：為辦理彰化縣政府「二林鎮立圖書館數位化工程計畫」核定補助款 500 萬元暨自籌配合款 316 萬 9,085 元，共計新台幣 816 萬 9,085 元，提請貴會同意墊付，敬請審議。

說明：

一、本案業經彰化縣政府 111 年 12 月 6 日府授文圖字第 1110472913 號函核定補助，詳如附件(公文影本)。

二、本補助款因本所預算未編列，提請貴會同意墊付。

法令依據：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四款及第六款之規定辦理。

辦法：敬請貴會同意由 112 年度墊付，並納入 113 年度預算辦理轉正。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號 別：第 六 號 類 別：圖書管理類

提 案 人：鎮長 蔡詩傑

案 由：為辦理教育部「112 年補助公共圖書館多元閱讀推廣計畫」經費新台幣 6 萬 5,317 元 (中央補助 5 萬 1,600 元，地方自籌款 1 萬 3,717 元)，提請貴會同意墊付，敬請審議。

說 明:

一、本案業經彰化縣政府 112 年 1 月 17 日府授文圖字第 1120018942 號函核定補助，詳如附件(公文影本)。

二、本補助款因本所預算未編列，提請貴會同意墊付。

法令依據：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四款及第六款之規定辦理。

辦 法：敬請貴會同意 112 年度墊付，並納入 113 年度編列預算辦理轉正。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